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偉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REALOR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6)

## 盈利警告

偉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謹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發表本公佈。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之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淨虧損約9,900,000港元。然而，該數額仍將予調整，因期內之購股權價值及相關攤銷款額仍有待本公司之核數師審閱。現時管理賬目中撥備之攤銷款額約為1,300,000港元。

除購股權價值之攤銷款額仍有待落實外，錄得淨虧損主要乃由於：(i)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籤條分類錄得經營虧損約2,300,000港元，證券經紀分類錄得經營虧損約700,000港元，及貿易分類錄得經營虧損約300,000港元；及(ii)企業開支，包括（但不限於）購股權價值之攤銷款額、新的總辦事處之租金開支增加、折舊支出以及就期內進行之企業交易產生之法律及專業費用。經營分類（包括商業印刷分類及汽車零件分類）期內之經營業績仍保持利潤。

本公司已將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由三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由二零一四年起生效。本公佈並無呈列比較數字，因本期間之中期財務資料涵蓋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而本公司上一份中期財務報表則涵蓋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故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資料並非可完全作比較，載列該等資料作為比較數字會產生誤導。

本集團尚在落實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本公佈所載之資料乃僅基於管理賬目，尚未經由本公司之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或之前發表。

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偉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曉輝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曉輝先生、蘇嬌華女士及林曉東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亮暉先生、方吉鑫先生及李珏博士。